

玩具质量简报

深圳市玩具行业协会主办

2015年 7月 20日(第 40期)

协办单位

深圳市进出口玩具检测技术中心

支持单位

深圳必维华法商品检定有限公司

深圳市华测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

TÜV 南德意志集团深圳分公司

深圳天祥质量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通标标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莱茵技术监护(深圳)有限公司

优力胜邦质量检测(上海)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深圳市玩具行业协会

地址: 深圳市八卦一路 617 栋 709

电话: 82054075 传真: 82267905

电邮: sztia@126.com

网址: [Http://www.sztoys.com](http://www.sztoys.com)

本期导读

●法规动态

- 1、欧盟更新电动玩具协调标准
- 2、德国对维持玩具安全中重金属限制的挑战失败
- 3、欧盟对REACH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的要求进行了修订

●质检要闻

- 1、国务院标准化协调推进部际联席会议召开第一次全体会议
- 2、质检总局：今年共检出1065批次不合格儿童用品
- 3、7月1日起国抽不合格产品将禁销
- 4、江苏质监局近日公布儿童玩具质量抽查报告

●召回分析

2015年6月份玩具及儿童产品召回分析

● 法规动态

欧盟更新电动玩具协调标准 (天祥公司 供稿)

根据 2015 年 6 月 12 日欧盟官方公报发布的信息，EN 62115 的更新版 A12 已被采用作为符合欧盟玩具安全指令 2009/48/EC 特殊安全要求的协调标准，旧版本过渡期至 2017 年 6 月 3 日。该修订中最大的变化在于新增了对产品产生的电磁场对人体辐射的评估 (EMF)。

——条款 7.5 修改强调当条款 7.4 下要求的标识和使用说明只在包装上显示时，则必须在包装上显示该包装含有重要信息须保留的说明。

——条款 9.8.2 通过将低功率点连接到电源电极来使低功率电路短路。如果短路发生危险情况，则应解除短路，对相应的低功率电路实施 a) 到 f) 的测试。

——增加了附录 Annex ZC (Toys generating Electromagnetic Fields, EMF)，该附录要求如果玩具满足以下条件时不需要进行测试可视为符合本项要求否则需要按照 EN 62233:2008 的要求进行 EMF 评估：玩具不含有马达、电感、IC 或只含有无源电子元件；玩具的工作电流小于等于 3A (安培)。

德国对维持玩具安全中重金属限制的挑战失败 (通标公司 供稿)

德国近日继续实施对五种可溶性重金属限制失败。德国将采纳玩具安全指令 2009/48/EC 中可溶性重金属规范。生效日期被认为是立即生效。

2013 年 5 月，欧盟法院公布了一则新闻发布稿，称德国可能在法院 1 做出最终决定前，继续应用关于玩具材料中五种可溶性重金属（镉、砷、钡、铅和汞）现有限值的规定。

2014 年 5 月 14 日，欧盟法院公布了一则新闻发布稿（第 72/14 号，德国 vs 委员会 T-198/12 号案件裁决），宣布：

1. 驳回德国关于可溶性砷、镉和汞的诉讼；
2. 废除委员会批准德国在 2013 年 7 月 21 日之前的可溶性铅限制的决议；
3. 根据德国要求，宣布无需继续进行对可溶性钡进行判决。

最终，德国将遵守玩具安全指令 2009/48/EC (TSD) 关于可溶性镉、砷、钡、铅和汞的相关规范，并立即生效 2。

欧盟对 REACH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的要求进行了修订 (通标公司 供稿)

欧盟最近发布了对 REACH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要求的修订意见。为避免将于 2015 年 6 月 1 日同时生效的两个具有冲突的修订版本发生混淆，2015 年 6 月 1 日前所提供的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被允许使用到 2017 年 5 月 31 日。

2015 年 5 月 29 日，欧盟官方公报 (OJEU) 发布了欧盟 (EU) 第 2015/830 号法规。该法规对“化学品的注册、评估、授权和限制” (REACH) 附录 II 中的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的要求进行了修订。所进行的修订是为了避免两个具有冲突性的 REACH 附录 II 的

修订会导致混淆；而这两次修订都将于 2015 年 6 月 1 日开始生效。这两次具有冲突的修订是：

——CLP（EC）第 1272 / 2008 号法规之 59（5）条“关于物质和混合物的分类、标签和包装”

——（EC）第 453/2010 号法规之“关于 REACH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的符合性要求修订”

如果是在 2015 年 6 月 1 日前提供的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文件，新修订允许不符合新要求的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可使用至 2017 年 5 月 31 日。

新修订内容的要点见下表：

(EU) 第 2015/830 号法规		
序号	附录 II 第一部分章节号 (标题)	要点
1	0.5 (其它信息要求)	对进行大宗散装危险货物操作的船员以及其它运输人员的安全和环境要求以国际海事组织 (IMO) 的要求为准。
2	11.1 (毒理学效应信息)	所列明的相关危险类别在每份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上都必须予以标明。
3	12 (生态学信息)	如果物质或混合物由于个别原因 (如：技术原因无法获得数据或无确切数据) 而无法予以分类，要在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载明相关信息。
4	---	如果是在 2015 年 6 月 1 日前提供的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这些不符合新规定的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可使用到 2017 年 5 月 31 日。

● 质检要闻

国务院标准化协调推进部际联席会议召开第一次全体会议

7 月 2 日，国务院标准化协调推进部际联席会议第一次全体会议在京召开，国务委员王勇出席会议并讲话。

王勇指出，各地区、各部门要认真贯彻党中央、国务院的决策部署，全面抓好《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方案》的宣贯落实，坚持“放、管、治”相结合，加强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加快修订完善相关法律法规，抓紧制定实施发展规划和行动计划，稳步推进强制性标准清理整合、推荐性标准复审修订、团体标准和企业标准改革试点等重点

任务，加快建立政府主导制定的标准与市场自主制定的标准互为补充、衔接配套的新型标准体系，更好发挥标准化在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中的基础性、战略性作用，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联席会议牵头单位质检总局局长支树平汇报贯彻落实《深化标准化工作改革方案》有关情况，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商务部等部门作了发言。

质检总局：今年共检出 1065 批次不合格儿童用品

从 2014 年 12 月至 2015 年 5 月，质检总局集中部署开展了为期半年的儿童用品质量安全监督检查专项行动，综合运用各种监管手段，加强儿童用品质量监管，促进消费环境改善，取得了阶段性成果。

据质检总局介绍，此次儿童用品专项行动监督检查的重点产品是童装、童鞋、童车、玩具、儿童家具、儿童安全座椅、婴幼儿纸尿裤、婴幼儿奶瓶等与儿童健康安全密切相关的产品；重点企业是消费者投诉、媒体曝光、抽查不合格、伤害监测系统发现的儿童伤害案例、监督检查发现问题以及有其他质量违法行为记录的企业；重点查处对象是无证生产销售、不符合强制性标准、假冒伪劣、标实不符、“三无”标注等质量违法行为和制假黑窝点；重点区域包括儿童用品生产企业集中区、质量问题多发区、货物集散地和进口量大的口岸。

此次儿童用品专项行动中，质检系统共抽查检验童装、童鞋、童车、玩具、婴幼儿纸尿裤、儿童安全座椅等儿童用品 7894 批次，对抽查检验的 422 家企业生产的 1065 批次不合格产品依法进行了处理，其中已有 346 家企业整改合格。组织对实施强制性认证管理的玩具、童车等企业开展了全面清查，共清查 CCC 证书 8840 张，暂扣了 280 家企业的 497 张证书，撤销了 141 家企业的 258 张证书，查处认证违法案件 20 起。共出动执法人员 24089 人次，查处儿童用品质量违法案件 102 起，涉案货值 154.4 万元。对确定的 156 个重点区域开展了 147 次区域联合整治行动，涉及 527 家生产企业。组织开展标准宣贯活动 371 次，对 3105 家企业的 8863 名人员进行了质量培训。组织各类媒体宣传报道 332 次，印发各类宣传材料 88257 份，向社会广泛宣传儿童用品质量安全知识，促进产品质量社会共治。

据了解，自 2012 年以来，质检总局连续 4 年将儿童用品作为质量提升的重点产品，持续加大儿童用品质量安全监管力度。在 2012 年底和 2014 年底，两次组织全国质检系统分别开展了为期半年的儿童用品质量安全监督检查专项行动，把加强儿童用品质量安全监管作为全系统强化消费品安全监管工作的重中之重，深入开展儿童用品质量提升行动，努力提高儿童用品质量。

下一步，质检总局将继续加强儿童用品质量安全监管，以重点产品和重点环节为着力点，采取切实有效措施，通过进一步完善政策、强化监督、严格执法、增强全社会质量意识等综合整治，督促企业切实履行产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进一步提升儿童用品质量安全整体水平，促进儿童用品产业持续健康发展。

7月1日起国抽不合格产品将禁销

国家质检总局近期发布《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不合格产品生产企业后处理工作规定》的公告（2015年第57号）。公告称，停业整顿后经再次复查仍不合格的，应通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和其他有关行政许可部门吊销相关证照。该规定于2015年7月1日起施行。

“国抽新规”规范了适用范围、工作内容和程序以及相关执法部门的权限和责任，并对不合格产品生产企业作出了严格的要求，规定不合格产品生产企业应当自收到《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责令整改通知书》之日起，根据不合格产品产生的原因和后处理部门提出的整改要求，制定整改方案，按以下要求在30日内完成整改，并向后处理部门提交整改报告，提出复查申请：一是自收到国抽不合格产品检验报告之日起，至整改复查合格前，停止生产、销售同一规格型号的产品；二是在本单位通报监督抽查有关情况，查明产品不合格原因，查清质量责任，制定相应的整改措施，落实质量主体责任；三是对库存不合格产品及检验机构退回的不合格样品进行全面清理，并妥善保管，等待后处理部门依法处置；对已出厂、销售的不合格产品依法进行处理，主动向社会公布有关信息，通知销售者停止销售，并向后处理部门书面报告有关情况；四是对只因标签、标志或者说明书不符合产品安全标准的产品，生产企业在采取补救措施且能保证产品质量安全的情况下，方可继续销售，并向后处理部门书面报告有关情况；五是参加质量技术监督部门组织的产品质量分析会；六是接受质量技术监督部门组织的整改复查。

“国抽新规”要求，除因停产、转产等原因不再继续生产销售的，或因迁址、自然灾害等情况不能正常生产且能提供有效证明的以外，不合格产品生产企业必须进行整改。此外，不合格产品生产企业不能按期完成整改的，可以申请延期一次，并应在整改期满5日前向后处理部门申请延期复查，延期不得超过30日。

不合格产品生产企业确因不能正常生产而造成暂时不能进行整改的，应当提供有效证明，停止同类产品的生产，并在正常生产该产品时，按要求进行整改并申请复查。企业在整改复查合格前，不得继续生产销售同一规格型号的产品。而对于经复查仍不合格的，后处理部门应当责令企业在30日内进行停业整顿；整顿期满后经再次复查仍不合格的，应通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和其他有关行政许可部门吊销相关证照。

同时，对于监督抽查产品存在严重质量问题的；逾期不改正且公告后复查仍不合格的；实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的产品生产企业经复查仍不合格，需要依法吊销证书的；其它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如需要进行执法查处的，有管辖权的执法部门应依法进行查处。查处期间，不停止对企业整改情况的复查。

江苏质监局近日公布儿童玩具质量抽查报告

江苏质监局近日公布儿童玩具质量抽查报告，监督抽查共抽检样品100批次（其中实体店31批次，网络平台69批次），覆盖商场、超市、小商品批发市场、网络平台等主要销售渠道，生产企业涉及浙江、福建、山东、江苏、上海、北京等9个省及直辖市。监督抽查结果，共有6批次产品不合格，合格率为94%。

完全容入小零件试验器：标准规定预定供 36 个月及以下儿童使用的玩具及其可拆卸的部件或经可预见的合理滥用测试后脱落的部件，不应完全容入小零件试验器，导致其不合格的原因主要有两个：一是产品设计本身的缺陷，结构中预设了小零件部件；二是生产过程中产品部件固定、黏合不牢固或材料强度不足，导致在滥用状态下出现部件脱落或破碎形成了小零件。

● 召回分析

2015 年 6 月份玩具及儿童产品召回分析 (华测公司 供稿)

1、2015 年第 21-22 周

欧盟第 21-22 周共召回玩具 19 起，儿童产品 3 起，其中 1 起产自丹麦，1 起产自泰国，1 起产地未知，其余 19 起全部产自中国大陆。

6 月 1 日到 6 月 17 日期间，美国召回玩具 1 起，产自中国，无任何儿童产品召回；加拿大无玩具召回，儿童产品 1 起，产自越南；澳大利亚召回玩具 1 起，儿童产品 6 起，产地均未知。

A、欧盟召回产品及其原因

召回产品	原因	管控标准
化装舞会戏服	儿童活动过程中，袖子上的绳子可能会引起事故，使儿童遭受伤害；衣服脖颈处的绳子可能引起儿童缠绕窒息危险。	不符合 REACH 法规
弓箭套装	弓箭的弹射动能过大，儿童会遭受伤害，尤其是眼睛。	不符合玩具指令 2009/48/EC 和协调标准 EN 71-1
弓箭套装	弓箭的弹射动能过大，儿童会遭受伤害，尤其是眼睛。	不符合玩具指令 2009/48/EC 和协调标准 EN 71-1
玩具枪套装	产品经滥用易产生小部件，若被儿童吞食，产生窒息危害。	不符合玩具指令 2009/48/EC 和协调标准 EN 71-1
气球	电池盒易被儿童触及，则纽扣电池若被儿童吞食，有窒息、损害内脏的危害。	不符合玩具指令 2009/48/EC 和协调标准 EN 62115
节日装扮假发	假发燃烧过快，儿童存在烧伤风险。	不符合玩具指令 2009/48/EC 和协调标准 EN 71-2
儿童安全门	门上弹簧机构和墙间的固定可能会失效，儿童有跌下楼梯危险；使用者也会误将门栓下调，儿童存在跌下的风险。	-
塑料玩具	邻苯超标，DEHP 含量高达 88%。	不符合 REACH 法规

固定刺绣玩具	邻苯超标，DEHP 含量高达 31.49%。	不符合 REACH 法规
塑料玩具	玩具经滥用后，易产生小部件，若被儿童吞食，产生窒息危害。	不符合玩具指令 2009/48/EC 和协调标准 EN71-1
安抚奶嘴	奶嘴经滥用易产生小部件，若被儿童吞食，产生窒息危害。	不符合欧洲标准 EN 1400
塑料玩偶	邻苯超标，DEHP 含量高达 20%。	不符合 REACH 法规
化装舞会产品	邻苯超标，DEHP 含量高达 36.86%。	不符合 REACH 法规
奶瓶	奶瓶的奶嘴经滥用易产生小部件，若被儿童吞食，存在窒息危险。	不符合欧洲标准 EN 14350
塑料玩偶套装	邻苯超标，DEHP 含量高达 30%；DINP 含量高达 6.8%。	不符合 REACH 法规
塑料玩偶套装	邻苯超标，DEHP 含量高达 22%；DINP 含量高达 17%。	不符合 REACH 法规
摇铃	摇铃手把过长，若被儿童置于口里，有卡喉窒息的危险。	不符合玩具指令 2009/48/EC 和协调标准 EN71-1

B、美国召回产品及其原因

召回产品	原因
拖拉玩具	玩具经滥用，车轮盖易脱落为小部件，若被儿童吞食，产生窒息危害。

C、加拿大召回产品及其原因

召回产品	原因
儿童家具	各家具上的固定件会失效，导致家具可能倾翻，使儿童遭受伤害。

D、澳大利亚召回产品及其原因

召回产品	原因
魔法棒玩具	玩具经滥用产生小部件，若被儿童吞食，存在窒息危险。
豆袋产品	产品的拉链易被触及和拉开，则儿童可触及到填充豆，若被吞食，存在窒息危险。
豆袋产品防水外罩	产品的拉链易被触及和拉开，且缺少安全警告标识。
豆袋沙发产品	产品缺少安全警告标识。
婴儿学步车	缺少刹车装置，儿童有跌落危险；产品缺少警告语，儿童存在潜在危险。

儿童便鞋 x2	玩具经滥用产生小部件，若被儿童吞食，存在窒息危险。
---------	---------------------------

2、2015 年第 19-20 周

欧盟第 23-24 周共召回玩具 14 起，儿童产品 7 起，其中 1 起产自越南，1 起产德国，1 起产自意大利，2 起产地未知，其余 16 起全部产自中国大陆。

6 月 18 日到 6 月 30 日期间，美国和加拿大都无任何玩具和儿童产品召回；澳大利亚无玩具召回，召回儿童产品 3 起，产地均未知。

A、欧盟召回产品及其原因

召回产品	原因	管控标准
布制玩偶	偶氮染料超标，实测浓度高达 2738mg/kg。	不符合 REACH 法规
刺绣玩具	邻苯超标，DEHP 含量高达 30%。	不符合 REACH 法规
塑料玩偶套装	邻苯超标，DEHP 含量高达 13.7%，DBP 含量高达 0.21%。	不符合 REACH 法规
飞行玩具	电池为小部件，且易被触及，若被儿童吞食产生窒息危害，及内脏损害。	不符合玩具指令 2009/48/EC 和协调标准 EN 62115
儿童比基尼	产品附有绳子，儿童在活动中绳子易被外物卡住，造成缠绕窒息及相关危害。	不符合欧洲标准 EN 14682
发条玩具	玩具经滥用易产生小部件，若被儿童吞食，产生窒息危害。	不符合玩具指令 2009/48/EC 和协调标准 EN 71-1
木质机器人	玩具经滥用易产生小部件，若被儿童吞食，产生窒息危害。	不符合玩具指令 2009/48/EC 和协调标准 EN 71-1
塑料玩偶套装	邻苯超标，DEHP 含量高达 33%。	不符合 REACH 法规
塑料小马玩具套装	邻苯超标，DEHP 含量高达 25%。	不符合 REACH 法规
音乐玩具	玩具经滥用后，易产生小部件，若被儿童吞食，产生窒息危害。	不符合玩具指令 2009/48/EC 和协调标准 EN71-1
塑料玩偶	邻苯超标，DEHP 含量高达 20%。	不符合 REACH 法规
玩具警械套装	玩具经滥用后，易产生小部件，若被儿童吞食，产生窒息危害。	不符合玩具指令 2009/48/EC 和协调标准 EN 71-1 规
玩具警械套装	玩具经滥用后，易产生小部件，若被儿童吞食，产生窒息危害。	不符合玩具指令 2009/48/EC 和协调标准 EN 71-1
链式牙胶	玩具经滥用后，易产生小部件，若被儿童吞食，产生窒息危害。	-

软填充玩具	邻苯超标，DEHP 含量高达 21.5%。	不符合 REACH 法规
摇铃玩具	摇铃手把过长，若被儿童置于口中，有卡喉窒息的危险。	不符合 REACH 法规
儿童短裤	短裤腰间有非固定的长绳，儿童在活动中绳子易被外物卡住，造成伤害事故。	不符合欧洲标准 EN 14682
儿童比基尼	邻苯超标，DEHP 含量高达 30%；DINP 含量高达 6.8%。	不符合欧洲标准 EN 14682
儿童长裤	邻苯超标，DEHP 含量高达 22%；DINP 含量高达 17%。	不符合欧洲标准 EN 14682
儿童长袖运动衫	摇铃手把过长，若被儿童置于口里，有卡喉窒息的危险。	不符合欧洲标准 EN 14682
儿童短裤	短裤腰间有非固定的长绳，儿童在活动中绳子易被外物卡住，造成伤害事故。	不符合欧洲标准 EN 14682

B、澳大利亚召回产品及其原因

召回产品	原因
豆袋产品	产品的拉链易被触及和拉开，则儿童可触及到填充豆，若被吞食，存在窒息危险。
儿童安全座椅 X2	某些情况下，座椅上布料会卡在束缚系统中，导致束缚系统松开，儿童存在受伤风险。

免责声明:

本简报提供的资讯为一般性信息，不取代任何可适用的法律或规章要求，主办及供稿单位将不承担与简报文稿相关的任何赔偿责任。

© 深圳市玩具行业协会及协办机构 版权所有。